

会员专供 注意保存

风景工作参考

主办单位：中国风景名胜区协会

(总第258期)

本 期 要 目

- 近20年后再谋上市，平遥古城冲刺山西“旅游第一股”？
- 跨省游重启 景区限流放宽 国内旅游重新拥抱“诗和远方”
- 四川近两成国土面积有望成为自然保护地
- 探访困局中的乔家大院：与乡村振兴背道而驰的旅游开发
- 叫停非法探险 不能只“禁村民当向导”
- 土耳其将把圣索菲亚大教堂改建成清真寺
- “量力支付” 成美国缅因州疫情下旅游运营新模式

2020年7月15日

(所载内容不代表本刊观点)

目 录

热点关注

近20年后再谋上市，平遥古城冲刺山西“旅游第一股”？	-----3
跨省游重启 景区限流放宽 国内旅游重新拥抱“诗和远方”	-----9

新闻摘要

四川近两成国土面积有望成为自然保护地	-----11
武夷山国家公园特许经营管理办法出台	-----12

社会纵横

探访困局中的乔家大院：与乡村振兴背道而驰的旅游开发	-----13
---------------------------	---------

时事评论

叫停非法探险 不能只“禁村民当向导”	-----17
网红踩踏丹霞地貌 恶劣示范应予严惩	-----18
珍惜生命之域	-----19

世界遗产

土耳其将把圣索菲亚大教堂改建成清真寺	-----21
--------------------	---------

环球博览

“量力支付”成美国缅因州疫情下旅游运营新模式	-----26
马赛马拉：打破“围栏”创新做法助力自然保护	-----27
日本国家公园保护管理观察	-----29

近20年后再谋上市，平遥古城冲刺山西“旅游第一股”？

【执惠2020年7月10日】时隔近20年，国有5A景区平遥古城再次计划“冲刺”上市。

7月2日，在山西平遥县十六届县政府第53次常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平遥古城上市实施报告》，将平遥古城上市事宜再次摆上台面。

这个动作不算突然。在平遥县的政府工作报告中，对平遥古城的上市已多次提及。该县2019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到“以景区管理公司为主体，整合优质资源，推动平遥古城整体上市工作”。今年该县的政府工作报告中继续提到“平遥古城上市力争年内取得实质性进展”。

而做大做强“平遥古城”这个文旅品牌，也在山西省发展文旅业的相关规划中被多次提及。

平遥古城负有提升发展平遥县文旅业的重要之责，而处于产业转型升级、期许更多推动文旅业发展的山西省，也在迫切等待其“旅游第一股”的尽快诞生。

望眼欲穿，漫漫上市路，平遥古城这次能行吗？

要更多的钱，平遥古城筹备上市

平遥古城位于山西晋中市平遥县，距今有超过2700年历史，较完好地保留着明清时期县城的基本风貌，被称为“保存最为完好的四大古城”之一，在1997年，其成为中国仅有的以整座古城申报世界文化遗产且成功的两座古城之一。2015年，平遥古城成为国家5A景区。

据平遥县官网信息，上述平遥县常务会议指出，随着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通过上市发行股票筹集资金，已经成为企业非常重要的融资渠道。截至目前，全国共有旅游上市公司50余家。平遥古城作为世界文化遗产、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国家5A级旅游景区，已经充分具备了上市的各项条件。

为何寻求上市？上述会议提到，推动古城上市，一方面将形成规模投资，有效解决景区提升扩大融资难的问题，加快推动平遥古城旅游产业提档

升级，更好地承担世界文化遗产保护的重要责任；另一方面，将进一步扩大平遥古城知名度，打造富有特色和魅力的文化旅游强县，全面提升平遥人民幸福指数。

修缮保护需要钱。按新修订的《平遥古城保护条例》，平遥古城要进行城墙内墙抢险修缮及清虚观、白云寺保护修缮工程。今年内完工全县瞩目的武庙恢复工程，实施好总投资3000万元的日升昌票号博物馆保护修缮、省保单位长则村普明寺修缮、县博物馆馆藏文物预防性保护和藏品修复以及侯冀关帝庙、婴溪三教庙等7处县保单位修缮工程。

提升发展也需要钱。平遥古城作为传统景区，在当前市场竞争环境下，主动或被动，都有扩大再生产升级诉求。同时，旅游业作为平遥的支柱产业之一，古城负有推动提升一地旅游业乃至整个经济发展之责，需将自己做大做强，但县级财政支持毕竟有限，就算市、省级财政支持，也非持久之计，要寻求向资本市场要钱。

平遥古城其实很早就提出过上市。

据《证券市场周刊》2004年8月报道，平遥古城搬迁、开发与保护等方面需要大量资金，缺口很大，在2001年即有上市融资考虑，且得到山西省政府支持。2002年5月，平遥县成立由政府占主体的平遥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遥股份”），计划把平遥古城的旅游开发作为一个整体打包上市。

报道中提及平遥股份的发展计划包括，五年内完成古城总体开发，实现古城封闭式管理，达到经营景区转变为经营城市的目标，2005年实现国内A股上市。

但市场开发盈利与文物保护的矛盾，利益分配的分歧，平遥股份注册资本规模低于证监会发行上市的最低要求，政府持股81.25%，远超上市前低于50%以下要求，加上国有股份中有1500万元为个人集资，产权未明确，也没体现为股权等多重因素制约，平遥股份的上市之路变得坎坷，多年未有明晰动静。

澎湃新闻提到，直到2010年4月，平遥正式组建了以时任县长李非忠挂帅组长的平遥旅游上市筹备领导小组，其成员还包括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旅游局等单位的相关负责人。

但依然未能有实质突破。

2017年，平遥县国有资产经营中心成立平遥古城景区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新的古城管理公司，国资全部控股，负责古城的运营管理，而平遥股份继续承担政府融资平台的功能。

2018年9月，平遥古城景区管理有限公司以平遥古城管委会返还的门票收入（门票总收入的七成左右）作为基础资产，成功发行7.4亿元的平遥古城ABS，期限3+3+3+1年。

但平遥古城依然缺钱。早先也曾引进不少民间资本，但资金体量不够。而且民间资本的进入，弄不好很可能导致其他问题，乔家大院就是典型案例。

2008年，山西乔家大院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成立，由民营企业、祁县当地国资企业共同出资，彼时民企控股，而后通过股权转让，祁县国资企业获得控股权，乔家大院为国资控股经营，但之后又有其他民间资本进入，又变成国有参股。景区内部管理、商业气息过浓等问题开始更多地暴露发酵。2019年7月，乔家大院“5A景区”被文旅部摘牌。

旅游第一股，山西“望眼欲穿”

平遥古城的上市，不只是平遥的事，可能还事关整个山西文旅业的上市突破。

山西省期盼尽快有一家文旅上市企业。

产业转型、地方经济发展升级等内外诉求下，山西正希望由能源大省向文化大省转型，文旅业是重点领域和抓手之一。

山西的文化旅游资源丰富，除了五台山、平遥古城、云冈石窟三大世界遗产外，还有国家级风景名胜区6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6处，国家级地质公园6处，国家级森林公园18处，A级景区155家，其中5A级7家，4A级88家。目前山西的国保级文物单位有452处，位居全国第一，比第二名河南省多94处，比第四名的陕西省多209处。

山西省高层曾表示，山西是全国文化旅游资源版图上的主要高地、重要地标，但在文化旅游产业版图上，属于“芸芸众生、邻家小妹”，在文化旅游产品的创意版图上，“籍籍无名、不见踪影”。

有资源，还要有资本助力。

山西省2018年4月印发的《2018年三大旅游板块突破性开局行动方案》提出，围绕重点景区建设、公共服务保障、新兴业态培育，在巩固和加强与现有投资商联系的基础上，继续对接首旅集团、中青旅、东方园林、中金国泰、复星集团、阿里巴巴集团、厦门都航集团、北京恒润集团、巨如集团、宝能集团、山东高速、新昌控股文旅集团等国内大型旅游资本集团，并明确要在3-5月与首旅集团、中青旅、东方园林、中金国泰、复星集团等国内大型旅游资本集团签约一批战略合作协议。

这是寻求外力互利合作，但内力更关键。

山西旅游“第一股”其实有几个资源不错的潜在标的。

比如乔家大院，2017年6月，负责乔家大院运营管理的公司在新三板挂牌，但2018年4月，不足一年，即摘牌。主要缘由是流动性不佳、公司未成功获得商标使用权等。

这背后也是乔家大院利益纠葛缠绕的折射，加之其被摘牌5A景区，一定时间里上市已是难途。乔家大院5A景区被摘牌一事曾引发山西之省、市、县几乎全行政层级的不满，并引发山西全省启动A级旅游景区专项整治，足以说明乔家大院之于山西的地位。

还比如五台山。作为四大佛教名山之一，资源、地位不用多说，公开信息显示，五台山在2017年即宣布筹办上市，但迟迟未提交申报材料，这可能是得也佛教，失也佛教。其与另一佛教名山普陀山算是“难兄难弟”，普陀山曾被中国佛教协会认为其上市有捆绑佛教之嫌，且有违国家出台的宗教法规和政策。拟上市主体普陀山旅游撤回了材料，改了公司名字，弱化“普陀山”和佛教信息，但上市仍不易。

于是山西另寻它途。2017年8月，山西省文化旅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山西文旅集团”）组建，其是在整合山西省经贸集团、山西省投资集团、晋能集团和山西能源交通集团文化旅游资产，以及山西省直单位相关经营性资产基础上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

山西文旅集团主营业务涉及贸易、房地产、类金融及旅游文化板块。在山西省政府设定的路径中，“积极引进战略投资者，推进股份制改造，推动优质资产上市”是山西文旅集团的任务之一。

山西文旅集团彼时计划梳理优质旅游资源，通过并购、参股等形式形

成标的物资产，打造一批好的旅游产品，培育一个上市主体，通过IPO、借壳、重组或香港上市的方式，来实现上市。

山西文旅集团此前的既定目标是，力争到2018年末实现营业收入200亿元以上，实现利润2亿元以上，总资产力争达到500亿元，2020年进入全国旅游集团20强。

据其官网信息显示，其2018年营收223.5亿元，利润总额1.83亿元，净利润1.10亿元，资产462.9亿元。营收超过既定目标，其他未达目标。不过，它提前一年（2019年）进入到全国旅游集团20强。

山西文旅集团高管曾表示，山西文旅集团力争到2020年，实现核心资产上市目标，资产总额达到600亿元，营业收入实现300亿元。

不过，山西文旅集团要上市也不容易。

评级机构新世纪评级的报告显示，山西文旅集团2019年资产总额约为572亿元，营收166.39亿元，主要受贸易业务影响，这是其主要收入来源，占2019年全部营收的73.24%。考虑到今年疫情影响，山西文旅集团的资产、营收预估较难达成目标。

而山西文旅集团的文旅业务目前虽然体量保持增长但仍然不大，2019年其文旅业务营收为3.82亿元，同比增长229.31%，占营业收入的2.30%，同比提升1.78个百分点，收入贡献仍较为有限。接下来山西省政府层面的支持会进一步加大，文旅业务营收增速、体量扩增还需要一段时间。

参考上述报告，山西文旅集团贸易业务规模大，但盈利能力有限；房地产业务在建投资规模大，资金回笼受房地产行情影响，房企当前上市也不容易；金融业务存在资产损失风险。同时，其文旅项目建设资金多依赖自筹，未来项目投建的资金压力会加大。而接下来随着更多资产划入，资源与业务整合压力也将走高。

该报告显示，山西文旅集团2017-2019年净利润分别为1.11亿元、1.06亿元、1.10亿元，净利润率分别为0.36%、0.45%、0.49%。

综上，山西文旅集团核心资产今年上市的目标，看来较悬了。

平遥古城能行吗？

而平遥古城的上市，虽在筹备，但要真正上市，同样不容易。

在当前A股3000多家上市公司中，旅游景区企业的上市公司仅10余家，

且多在2007年前上市，近些年计划上市的普陀山、井冈山、九寨沟等已不只一次冲刺IPO，目前尚未成功。

除了佛教等文化的“反向”作用，传统景区的营收模式、营收和利润增长空间，以及成长性等，都是制约因素。

传统景区多依赖门票收益，收入来源较为单一，而根据2006年12月开始施行的《风景名胜区条例》，在这之后要上市的旅游景区类公司必须将门票收入剥离上市主体。可如果剥离门票收入，景区运营公司的营收将大幅下滑。

作为平遥古城上市主体平遥古城景区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遥古城管理公司”），其收益主要来自景区的运营管理费，即古城景区（平遥古城、双林寺、镇国寺）门票总收入的七成左右。根据2018年9月平遥古城管理公司提交成功的“交银施罗德-平遥古城景区运营管理费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其2015年至2017年的游客量分别为166万人次、156万人次、199万人次，门票收入分别为1.39亿元、1.34亿元、1.53亿元。

上述计划还有测算，保守估计平遥古城景区2018年至2022年门票收入增长率为3%，2023年至2025年增长率为2%，2026年及以后年度基本饱和，增长率为0。

这其中可能还没考虑到国有5A景区门票降价的情况。2018年10月，平遥古城门票由130元/人次降为125元人/次，相比旺季的150元/人次降低了25元。

另从公开信息看，2013年上演的大型情境体验演出项目《又见平遥》在平遥古城上演，2016年营收超过8000万元，游客量超过56万人次；2017年营收1.01亿元，游客量约60万人次。但这块收入可能暂时没有装入平遥古城管理公司收益中。为推动其上市，不排除装入的可能性。

平遥古城要上市，还需要打造新的营收和利润增长点，这涉及资源整合、资金投入，需要更多融资。此外，平遥古城属于世界文化遗产，存在保护与开发的冲突问题，这会制约其上市，而上市后面临更多业绩压力，古城开发力度可能加大，如何平衡开发与保护，也是考验。

山西“旅游第一股”的诞生，路还显得较漫长。

（Ethan）

跨省游重启 景区限流放宽 国内旅游重新拥抱“诗和远方”

【北京商报2020年7月14日】自今年冬季因疫情停摆170多天后，跨省团队游终于在暑期旺季迎来“解禁”。7月14日，文旅部正式宣布有条件恢复跨省游及“机票+酒店”业务，同时将景区接待游客最大承载量从30%放宽至50%。一石激起千层浪。随着利好新政倏忽落地，各家旅游预订平台上，国内跟团游、自由行搜索量瞬间大幅飙升，部分OTA搜索量相比开放前暴涨超500%，也让苦苦挣扎多时的旅行社们看到了曙光。不过，文旅部也强调，业务重启和市场恢复都要在做好疫情防控这一大语境下推进。因此接下来，除了各自出招快速揽客外，旅企更需筹划如何加强风险研判、创新服务模式、推行健康旅游新方式等，惟此方能尽快脱离困境，“满血复活”。

跨省团队游“回归”

跨省团队游重开的“靴子”落地。本次，文旅部办公厅发布的《关于推进旅游企业扩大复工复产有关事项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指出，各省（区、市）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前提下，经当地省（区、市）党委、政府同意后，可恢复旅行社及在线旅游企业经营跨省（区、市）团队旅游业务。同时，中、高风险地区不得开展团队旅游业务。出入境旅游业务暂不恢复。

不过，《通知》也对旅行社组团规模进行了要求。《通知》指出，旅行社要严格落实各地防控要求，根据自身运营能力和供应商、合作商接待能力，提前发布组团人数等产品防疫要求，从严控制团队人数，提倡小规模旅游团队。要合理安排团队旅游线路、规模和出游时间，分时段、分批次、分区域开展旅游活动，避免游客聚集。

此外，《通知》还明确，要做好应急处置。旅游团队如发现疑似症状人员，旅行社要立即停止该团旅游活动并第一时间报告，配合相关部门做好疫情排查和防控措施。

同程国旅境内游CEO周中伟表示，从今年2月起，旅游行业暂停了170多天的国内跨省旅游终于恢复了，对于旅游行业来说，这一消息可谓是振奋人心。尚游汇文旅董事长钟晖提出，跨省团队游重启，有助于拉动暑期旅游消

费，“旅行社在旅游行业中是非常重要的环节，有着大量从业人员，重新开展跨省团队游业务，不仅可以帮助企业盘活现金流，也可以让更多的从业人员复工上岗。”

不过，周中伟也表示，跨省团队游恢复的同时，也对旅游企业提出了新的工作要求，在当前国内疫情恢复良好的情况下，旅游企业仍需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以严格规范的服务流程和标准，为跨省团队旅游行程提供安全保障。

景区游客接待量 “红线” 调整

在跨省团队游、“机票+酒店”业务恢复的同时，《通知》中对于景区客流“红线”的调整也令国内旅游业颇为兴奋。“作为拉动大众旅游消费的核心引擎，景区限流政策的调整将直接影响各地旅游市场的恢复进程。”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中国文化和旅游产业研究院副教授吴丽云表示。

具体来说，《通知》提出，旅游景区要继续贯彻落实“限量、预约、错峰”要求，接待游客量由不得超过最大承载量的30%调至50%。在严格落实各项防控措施的前提下，采取预约、限流等方式，开放旅游景区室内场所。

但同时，《通知》也强调，各地旅游景区要按照《旅游景区恢复开放疫情防控措施指南》要求，加强清洁消毒和垃圾分类处理。要在重要游览点、观景平台、交通接驳点、狭窄通道、购票餐饮等容易形成游客拥堵的区域，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加强疏导，指导游客做好安全防护。

实际上，就在端午小长假前夕，文旅部市场管理司司长刘克智曾公开表示，截至6月22日，全国已经有10064家A级旅游景区恢复开放。然而，当时文旅部也仍然明确，端午假期期间旅游景区接待游客量将继续按照不超过最大承载量的30%来执行。

吴丽云认为，景区接待游客量由不得超过最大承载量的30%调至50%，对于各地旅游市场和消费者来说，是一个非常重要的信号。当前暑期旅游旺季已然到来，随着国内疫情防控形势逐渐向好，压抑了半年之久的旅游消费需求急需释放，在这一过程中，景区有序恢复开放、增加游客接待量，将有助于消费者恢复对旅游安全的信心，有效刺激当地的旅游服务、住宿、餐饮、娱乐、购物等一系列市场加速恢复。“对于我国大多数景区来说，最大游客承载量的50%已经基本能满足日常接待需求了，换言之，在这种状态下，景

区基本就已接近正常运营状态了。”不过，吴丽云表示，从本次文旅部的表态可以看出，景区疫情防控这根弦仍不能放松，避免游客过度集聚等需要落实在景区的常态化管理措施之中。

（记者：肖玮、蒋梦惟、关子辰）

新闻摘要

四川近两成国土面积有望成为自然保护地

【中国自然资源报2020年7月7日】近日，四川省委办公厅、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了《四川省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提出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提供高质量生态产品，推进美丽四川建设。

根据《实施方案》，四川省将在2020年，完成大熊猫国家公园体制试点，按部署推进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和勘界立标工作。到2025年，完成自然保护地整合归并优化，完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地方性法规规章、管理和监督制度，初步建成以国家公园为主体、自然保护区为基础、各类自然公园为补充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到2035年，显著提高自然保护地管理效能和生态产品供给能力，全面建成四川自然保护地体系；自然保护地占全省国土面积19%以上。

《实施方案》明确，四川省将在岷山、邛崃山、大小相岭、黄河源等大熊猫和沼泽湿地主要分布区域，重点布局建设国家公园；在若尔盖、川滇、秦巴、大小凉山等四大重点生态功能区，重点布局建设自然保护区；在成都平原区、盆周山地区、盆地丘陵区，重点布局建设自然公园。

同时，四川省将依据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全省自然保护地规划和各自然保护地总体规划，指导和规范自然保护地建设、管理和发展；运用最新测绘成果，由省统一组织、市县具体实施，开展自然保护地勘界立标并建立矢量数据库，在重要地段、重要部位设立界桩和标识牌。同时，推进自然资源资

产确权登记，创新自然资源使用制度，建立监测体系和执法监察等工作。

（记者：赵蕾）

武夷山国家公园特许经营管理办法出台

【福建日报2020年7月3日】为积极探索建立具有武夷山特色的国家公园体制、生态保护制度和绿色发展模式，福建省政府办公厅近日印发《武夷山国家公园特许经营管理暂行办法》，明确了国家公园内特许经营的总体要求、特许经营范围、特许经营者选择、特许经营者主体责任和监管责任等内容，将为实现合理保护和利用武夷山国家公园自然资源和人文资源、保障生态安全和公共权益、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总体目标，为国家公园体制试点改革提供依据。

《办法》明确了国家公园内生产经营活动的总体要求，强调要强化生态理念，坚持保护优先，把自然生态系统和自然文化遗产保护放在第一位，做到应保尽保，根据环境承载能力和资源监测结果，从严控制资源利用强度、总量和规模。同时，要严格依法管理，公园内生产经营活动应当符合国家公园总体规划、专项规划以及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保护要求，严格控制国家公园内新增生产经营活动，逐步迁出国家公园内可能危及资源环境的项目。

从严把握特许经营范围。《办法》明确，特许经营的目录清单由武夷山国家公园管理局会同所在地县（市、区）人民政府研究提出，经武夷山国家公园体制试点工作联席会议审定后，向社会公布。特许经营期限一般为5年，最长不超过10年。《办法》施行前在国家公园内已实施且协议期限未满的九曲溪竹筏游览、环保观光车、漂流等特许经营项目，继续履行原特许经营协议，实行目录管理。

公开公平公正选择特许经营者。《办法》强调，特许经营项目应当根据招标投标等法律法规规定，采取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特许经营者；鼓励和引导符合条件的国家公园范围内和毗邻社区的原住居民、生态移民参与特许经营权竞标。

《办法》明确，特许经营者对特许经营项目涉及的自然资源环境保护负主体责任，应当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服从武夷山国家公园管理局的

统一管理，提供符合安全和质量标准的产品和服务。对未履行保护资源环境相关义务危及或可能危及资源环境安全的，武夷山国家公园管理局应当及时依法终止特许经营协议；特许经营者应当承担赔偿损失、恢复生态环境等民事责任，同时还应当依法承担行政责任直至刑事责任。《办法》还就压紧压实武夷山国家公园管理局的业态监管责任和地方人民政府的属地监管责任，提出了明确要求。

（记者：严顺龙）

社会纵横

探访困局中的乔家大院：与乡村振兴背道而驰的旅游开发

【第一财经2020年7月15日】下午五点半一到，乔家大院开始闭门谢客。从景区入口到乔家大院堡墙根下的“国保碑”，中间除了隔着一个游客中心，还包括一条足有三百米长的游客通道，这是乔家大院昔日作为5A旅游景区的标配。

新修的“乔家大院”牌楼气势磅礴地立在208国道一侧，背后是一片开在仿古建筑群中的商铺，正对面则是北京燕京啤酒（晋中）有限公司的厂房，属于祁县经济开发区，紧靠着乔家大院所在的东观镇。这些景观共同见证着这片土地过去数十年来发生的变化。

从高空俯瞰，如今的乔家大院有点“遗世独立”的味道——除了东边的游客中心和商业广场，其他三面均是拆迁后长满了杂草的土地，房基在其中若隐若现，灰色护栏把守着边界，让人无法进入，也难以窥探。

2008年太原理工大学建筑学院的调研数据显示，乔家大院所在的乔家堡村总建筑面积148057平方米，其中乔家大院所在的民俗博物馆4175平方米，位于村庄中心位置，占比2.8%；传统风貌区（含需整治）面积占22.7%，而风貌区外上世纪70年代之后的建筑面积则占74.5%。自2013年起乔家堡村开始整体搬迁，到2017年宣告完成，乔家大院终于失去了它长久以来的拱卫，

彻底暴露在了时代的浪潮之中。

谁的乔家大院？

乔家大院的“裸奔”是过去十多年以来旅游开发和整治的结果。它最近一次得到关注，同样与旅游相关，于去年7月31日被文旅部摘牌5A景区。旅游，建构起了人们对于乔家大院的想象与期望。

2014年前，乔家大院所在的乔家堡社区还叫乔家堡村，是一个以乔氏为主的血缘聚落。除了乔氏兄弟精美的宅院，过去，那里还有庙宇、宗祠、书院、商铺、戏台、水井、古槐等。

我们现在说的乔家大院，狭义上指的是清代著名晋商乔致庸及其后人修建完成的“在中堂”，2001年它凭借突出的古建价值被确定为第五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广义的乔家大院，还包括2008年后陆续修缮复建的宁守堂、德兴堂、保元堂和乔家花园（简称“三堂一园”），位于在中堂的北侧和西侧，历史上其他堂归属于不同的乔氏支系。

新中国成立后，乔家大院归公，1966年后长期作为中共祁县县委党校使用，1984年政府下文将其改为祁县民俗博物馆和文物管理所，开始全面整修和维护保养。1986年民俗博物馆正式开馆，旅游兴起。2008年，祁县政府试图将已经列为国保单位的乔家大院经营权入股新成立的旅游公司，闹出“贱卖乔家大院”一事，最终被省政府批复违反《文物保护法》，此后，祁县国资委控股成立旅游公司进行经营管理。

2015年，乔家大院景区再度改制，山西本地一家民营企业投入大量资金入股旅游公司，负责“三堂一园”及景区的改造运营，公司由国有控股变为国有参股，乔家大院的旅游开发进程加速。在中堂则继续由乔家大院民俗博物馆管理，属自收自支的事业单位。令人玩味的是，“乔家大院”的商标权既不属于政府也不属于这家旅游公司，而是由乔家堡村原村支书乔俊海在2004年注册，现属于其女乔安琪担任法定代表人的第一家旅游公司。

短短几十年的旅游发展历程，让乔家大院的归属变得异常复杂。孤堡般的乔家大院，已经很难再让人将它与历史上的乔家堡村联系起来，它已在传统的历史环境中失去了位置，无法再用村落的肌理去度量，原有的社会结构也被一并瓦解。它虽然是国保单位，但涉及到诸多管理主体和利益相关方，包括各级政府、市场和个人，是不同需求的投射。旅游标签深深地印刻在

它的身上，但对于游客来说，过度的商业化和同质化，导致乔家大院已经失去了吸引力。

“掉队”的遗产保护

中国传统村落由住建部联合其他国家部委颁布，旨在对传统村落实行整体保护，力图兼顾传统建筑、村落格局和非遗等保护对象，要求统一编制保护规划。2013年，乔家堡村入选第二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也就在同一年，乔家堡村开始整体拆迁，乔家大院周边的民居、古树与寺庙成为被整治的对象，以适应于旅游发展的需要。

2016年住建部等七部局发布《中国传统村落警示和退出暂行规定（试行）》，其中第十七条规定，“整村撤并的或整体迁出原住民后搞旅游景区景点整体经营开发的，直接予以退出”。从2011年开始申请5A景区，到2014年成功验收，再到2019年被摘牌，乔家大院的旅游已经走了一个轮回。

如今打开“中国传统村落数字博物馆”官网，乔家堡村仍然登记在册，并未受到任何警示或除名的通告。今年5月，住建部发布通知，要求各地在年底前完成中国传统村落的挂牌工作，不知道这块70×50厘米的标志牌将悬挂在乔家堡的哪个位置。

2008年编制的乔家大院国保单位保护规划，明确将在中堂划为重点保护区，并增划了一圈一般保护区，设置了29.3公顷的两类建设控制地带，里面囊括数栋保护类建筑。通常，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规划应根据保证相关环境的完整性、和谐性的要求划定或调整建设控制地带，对相关建设活动进行体量、高度、色彩等指标的管控。

乔家堡村的“一拆一搬”，倒是让人暂时无需担忧私搭乱建对文物环境的破坏。2017年上半年，乔家堡的拆迁工作已经接近尾声，祁县政府和旅游公司准备在乔家堡村原有的900亩土地上谋划新的旅游项目。国家文物局在同年7月没有同意其报批的《乔家大院周边环境整治与保护利用方案》，认为该利用方案存在损害村落形态和村民利益的风险，而从程序上来说，现在的文物（村落）环境与原来编制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规划时相比，已经发生很大的变化，原有的管控标准已经失效，因此首先需要对保护规划进行重新修编。换言之，对文物环境的破坏已经成为既成事实。

看起来，遗产保护工作又掉队了，这究竟是因为文物保护部门的弱势，

还是特定社会经济条件下必然的结果？

2005年，ICOMOS（国际古迹遗址理事会）在中国西安通过了《关于历史建筑、古遗址和历史地区周边环境保护的宣言》（下称《西安宣言》），认为遗产本体与其周边环境具有密切关系，除了视觉环境外，还包括过去和现在在周边发生的社会和精神实践活动、传统习俗等非物质环境，二者共同构成了一个地方性文化的整体。2008年，ICOMOS通过《关于场所精神的魁北克宣言》，进一步补充了《西安宣言》，提出由物质与非物质元素共同构成的场所精神，它由不同群体共同建构而成，具有多重意义，而传统文化群体一般最为了解它、最具资格捍卫它。

乡村振兴需要怎样的文化传承？

在乡村振兴的大背景下，应该更积极地寻找解决乡村问题的办法，但是有些老路、错路要规避。

名为整治实为拆迁的遗产保护手段，背后一方面是经济利益暗流涌动，另一方面“一刀切”的工作方式也在一定程度上助长了这种风气。像乔家大院一样倾注大量资金和资源的做法，或是大的政策变动，这种大规模、高强度的干预，往往会对一个村子原有的自然和文化生态造成毁灭性的打击，一旦失去，很难再挽回。

遗产保护实践首先是一种文化传承，其次才是经济、政治、社会活动。用后者的标准去评价和衡量前者取得的效果，也是许多乡村遗产保护或乡村建设的实践者最容易感到气馁的一点。

乡村社会是一个复杂的体系，从任何一个角度切入都有局限性，正如乔家大院靠旅游不可能解决社区发展的所有问题，其他领域或专业也不能将各自的效用和责任无限放大。

除了用“摘牌5A景区”来衡量乔家大院的旅游发展得失，还需要能对它的遗产保护和文化遗产进行评价和管理的体系，这个体系同样需要有一定的约束力和影响力，需要更加明确的奖惩机制和权责体系，根本上的避免将文化传承异化为其他活动的附庸。新近公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草案）》，“文化传承”单独成章，其意义可见一斑。

在旧城改造或城市遗产保护的过程中，出现了很多拆真造假、拆旧建新的负面案例，即便到今天，打着文化复兴和遗产保护的旗号重建古城、古街

的项目仍然在各地涌现。周围拆得干干净净的乔家大院，是这一模式在乡村的翻版。人们常常忽略，大院固然标示着身份与地位，但它本质上孕育于乡土社会。

乡村振兴不是让乡村成为“城市人的后花园”，乡村文化也不是城市文化的简单复刻，不能以旅游人气作为其成功与否的标准。当年晋商长期在外谋生，留妇孺老人在家，也在一定程度上造成了乡村的空心化，但是由于资源的有效反哺，并未妨碍乡村社会的稳定发展和乡村文化的代际传承。

乡村振兴不能要求所有的村子都“火”起来，但是可以在以村民为主体的原则下，增强政策的灵活性，达到资源“返乡”的目的，从而以一种更加温和和可持续的方式实现文化的传承。

（作者：刘邵远）

时事评论

叫停非法探险 不能只“禁村民当向导”

【中国旅游报2020年6月23日】据报道，近日，山西省五台山风景名胜区管委会发布通告，明确任何单位和个人未经景区管委会批准不得经非游览线路进入景区范围，禁止景区周边村民向驴友活动提供向导服务。

近年来，越来越多的人热衷探险，很多人既没有接受过专业训练，也缺乏专业装备，在好奇心驱使下参加了探险活动。还有一些驴友喜欢到那些禁止穿越的自然保护区探险，这些地方人迹罕至、地形复杂、天气多变，很容易陷入危险境地，使人身安全受到威胁，驴友被困、失踪甚至遇难的事件频频发生。另外，驴友任性探险行为，还可能会破坏自然资源。

近年来，各地加强了对驴友任性探险行为的管理和处罚，纷纷出台应对措施。五台山景区加强对非游览线路管理的做法值得肯定。

由于村民熟悉当地地形地貌，知道从哪些地方可以“抄小道”绕过检查，很多驴友都会找当地村民充当向导，这也给景区管理带来了很大麻烦。

一些当地村民成了驴友非法穿越的“帮凶”，五台山风景名胜区管委会对当地村民提供向导服务下“禁令”，找准了非法穿越的“病根”之一。

有网友认为，村民非景区员工，景区方无权限制村民的个人行为，禁止景区周边村民向驴友活动提供向导服务，也就无法可依。笔者认为，虽然村民并非景区员工，但如果为驴友非法穿越提供服务，与驴友一起实施了非法穿越，就违反了《忻州市五台山风景名胜区条例》等相关规定。像有权禁止非法穿越一样，景区禁止村民为非法穿越行为提供向导服务，是有法律依据的。

当然，要叫停“说走就走”的非法穿越，不仅要约束当地村民，更需要增加非法穿越驴友的违法成本，比如，要对他们非法穿越、破坏生态环境的行为予以处罚，如遇险求救应让其承担一定比例的救援费用。对于组织非法穿越的平台与责任人，要加大惩治力度。此外，还要加强对非法穿越的防范力度，加强宣传教育，这样才有利于做好源头治理。只有给非法穿越戴上法治“紧箍”，才能让任性的户外探险走入法治轨道。

（戴先任）

网红踩踏丹霞地貌 恶劣示范应予严惩

【北京青年报2020年7月9日】近日，一名网红博主带外国游客进入陕西靖边县龙洲丹霞地貌景区，并通过当地村民引导进入“禁止入内”区域，在丹霞地貌上随意行走。靖边县警方透露，目前已找到三名游客，并口头传唤三人，案件仍在进一步调查中。

一名拥有百余万粉丝的网红博主，带领外国女游客违规进入景区，踩踏上亿年时间才能形成的丹霞地貌，并拍摄、发布视频疑似炫耀。涉事网红的行为是一个“恶劣示范”，理应依法重罚。

如此粗野丑陋的行为与恢弘壮美的丹霞美景形成了强烈、鲜明的反差，更引发网友们极大愤慨。面对网友对其“明知故犯”的质疑，该博主通过微博解释称，不是为了炫耀，也无意破坏地貌，而是“没有考虑太多”，误解了警示牌的内容，并表示诚恳接受批评和提醒。

但这样的解释恐怕难以服众。众所周知，丹霞地貌的形成需要上亿年，

且极为脆弱，属于不可再生资源，是大自然留给世人的珍贵遗产。作为一名旅行玩家、网红博主，如果连这点常识都不懂，未免太“业余”了。违规踩踏丹霞地貌，与其说无心之失，不如说是当事人对自然、对规则缺乏应有的敬畏。

破坏丹霞地貌现象之所以屡禁不止，很大程度上是因为违法成本太低，处罚流于形式，形不成震慑效应。类似破坏景区环境的现象，不单单是一个关于素质和文明的问题，还涉嫌违反《旅游法》《治安管理处罚法》《风景名胜区条例》等法律法规。法律法规没有“牙齿”，任性游客得不到应有的惩罚，类似问题就无法彻底解决。

江西三清山“巨蟒峰”损毁案就是最好的案例。2017年4月，三名驴友为攀爬巨蟒峰，在山体打入了26根岩钉，对名胜古迹造成了严重损毁。今年5月，该案二审宣判，涉事三人不仅被判刑，还被判赔偿600万元。该案是全国首例故意损毁自然遗迹入刑的刑事案件，也是全国首例检察机关针对损毁自然遗迹提起的破坏生态环境民事公益诉讼案，向社会传递了一个强烈的信号。

不破坏人类赖以生存和发展的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应成为旅游领域的一条“带电的高压线”、每一位游客必须坚守的底线。名气越大，责任越大，网红博主应倍加爱惜自己的羽毛才对，否则将会为此付出沉痛代价。

（车横）

珍惜生命之域

【人民日报海外版2020年6月9日】说到“自然保护地”，大家可能首先想到的是由政府建立的如三江源国家公园，或是从上世纪50年代建立起的各类保护区、湿地公园和森林公园等。其实，“自然保护地”的历史可追溯到数千年前，都是由原住民或当地社区建立和管理的，比如中国南方的风水林、龙山，藏区的神山圣湖，菲律宾的科伦岛，印度的科诺马等。

在地球的各个角落，那些靠狩猎、采集、种地、捕鱼、放牧、手工等为生的社区，当其生存在经济和文化上与自然生态系统紧密相依时，都在尽量节约地利用自然资源并保护自然。尽管这些做法和人类的历史一样古老，但

直到最近10年，“现代”的保护运动及各国政府才认识到，这类保护地在生物文化多样性保护上的卓越贡献，以及在应对气候变化、保障环境公平与正义、实现自然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上都具有巨大潜力。

国际上，这样的区域被称为“社区保护地”。包括中国在内的190多个国家签署的《生物多样性公约》（CBD）与世界自然保护联盟（IUCN），都视其为全球自然保护地体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IUCN将其定义为：包含重要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和文化价值，由定居或迁徙的原住民或当地社区通过习惯法或其他有效手段自愿保护的自然的或改造的生态系统。

社区保护地的保护方式因地制宜、灵活多样，虽然各个保护地涉及的生态系统各异，管理的目标不尽相同，但生态和社会效益却都很显著。有些社区保护的是一小片森林或海洋，面积甚至不到一公顷。有些则保护着广袤的热带雨林或包含多种生态系统的自然景观，面积超过数百万公顷。

在这里，社区是真正的守护者。这些土地所蕴含的人与自然的丰富、复杂且紧密的关系，将社区里的一代代人联系在一起，沉淀下知识与经验，形成自己的文化与价值观，建立与内外部的关系，制定出自己的规则与制度。这些土地，成为当地人连接可见与不可见世界、物质与精神财富、过去与未来的纽带，成就其生命、尊严与独立，成为当地人身份认同、文化、精神与自由的源泉，也直接惠益其生计、活力与健康。因此，社区保护地也被称为“生命之域”。正是当地社区实施有效的保护行动和强烈的责任感，才使他们拥有了管理和治理社区保护地的正当性。

今年是联合国2011-2020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及20项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的收官之年，CBD第15次缔约国大会也将在中国昆明召开，届时还将开启新的联合国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或保护框架。在过去的10年里，各国虽然自上而下建立了许多保护地，但保护成效却差强人意。中国的诸多实践经验表明，社区保护地可以成为政府所建保护地的有益补充，甚至位于国家公园或保护区内的神山圣湖、龙山、风水林等还能帮助提高保护成效。中国的许多省份如两广、福建等，都在探索以保护小区等形式发展自然保护地，给社区保护地及其带来的社会和生态价值予以充分的认可和支持，通过充分发挥当地社区的内生力量，将保护行动融入当地人的生活方式中，最终实现山水林田湖草的综合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张颖溢）

土耳其将把圣索菲亚大教堂改建成清真寺

【环球时报、凤凰网、世界遗产之声2020年7月13日】2020年7月10日，土耳其总统雷杰普·塔伊普·埃尔多安宣布，伊斯坦布尔举世闻名的圣索菲亚大教堂（Hagia Sophia）博物馆将改建成清真寺，并宣布将于7月24日在建筑物内举行第一次穆斯林祈祷。

埃尔多安的这一举动，立即在西方文明世界引发一场强震！

方济各教皇对圣索菲亚大教堂改建成清真寺一事“深感悲痛”。

东正教会发出警告，如果土耳其坚持将圣索菲亚大教堂改为清真寺，那么有可能令基督教徒与穆斯林之间发生冲突。

西方国家首脑纷纷致电埃尔多安，希望土耳其不要把原索菲亚大教堂改为清真寺。

美国国务院7月2日针对此事发表声明：“要求土耳其将其保留为博物馆，并确保所有人使用。”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总干事表示，她对土耳其没有事先与联合国文化机构对话的情况下做出的决定“深感遗憾”。

面对来自国际社会的种种压力，土耳其的态度非常明确——如何处置教堂是土耳其的内政。埃尔多安11日在电视会议上敦促世界各方尊重土耳其的决定，并表示自己的决定是在代表国家行使主权利。

大教堂、清真寺、再到博物馆

圣索菲亚大教堂是土耳其伊斯坦布尔的标志和骄傲，其身份在历史上也经历过多次变化。这一建筑已经有近1500年的悠久历史，一直被认为是伊斯坦布尔最伟大、最有特色和最具文化内涵的古建筑，是伊斯坦布尔乃至整个土耳其的象征和标志。

它巨大的圆顶和4个雅致的尖塔令人叹为观止，堪称建筑史上的典范，许多史书都将其称为一幢“改变了建筑史”的拜占庭式建筑精品。现存的圣索菲亚大教堂建于公元6世纪前叶，曾是东正教世界的主要教堂和精神中

心，在1519年塞维利亚圣母主教座堂建立前，它一直是世界上最大的教堂。

1453年，奥斯曼土耳其人征服了君士坦丁堡，将大教堂改为清真寺，还将钟铃、祭坛等基督教色彩的装饰统统剔除，加上了一些伊斯兰的饰品。随着土耳其共和国的建立，该教堂失去了其宗教意义，政府1934年发布内阁法令，把圣索菲亚清真寺改为博物馆。在博物馆的整修过程中，曾经被掩盖在灰泥下的耶稣、圣母玛利亚等图案才再度被人们发现。

自1935年2月重新以博物馆的身份对世人开放后，这座历经风雨沧桑、目睹数个朝代变换的古建筑已成为东西文化交融的象征，让不同信仰的人汇聚在一起。它作为土耳其最受青睐和欢迎的旅游景点之一，每年吸引近400万游客。1985年，伊斯坦布尔历史古城被列入《世界遗产名录》，圣索菲亚博物馆是其中重要的组成部分。

宗教政治下的牺牲品

遗憾的是，在土耳其政府的这一举措下，这个世界文明瑰宝级别的建筑遗址也许将会成为宗教政治下的牺牲品。

《经济学人》杂志中对大教堂的改建用不无痛心的语气评价道：“工人们将乏味的穆斯林木制传教讲台挤入教堂中殿的角落，将朝拜墙放入附近的门廊，拉下面板和屏幕以遮挡拱顶和圆顶上耀眼的13世纪基督教壁画，并在大理石上铺开红地毯以供未来的信徒朝拜。”

由此可见，尽管土耳其政府表示，未来作为清真寺的圣索菲亚大教堂，依旧会开放给所有人参观，但能否欣赏到教堂博物馆原本同时包容基督教与伊斯兰教文化、独一无二的模样，抑或是只能被迫接受“穆斯林式”改造后的风貌，答案则不言自明。

与遭大火焚毁的巴黎圣母院大教堂不同，圣索菲亚大教堂这次遭遇的是“社会性毁灭”，其中的藏品并没有受到破坏和遗失，却可能在宗教政治的作用下，被人为地部分掩藏。

环保主义者 and 艺术史学家对圣索菲亚大教堂内的中世纪马赛克装饰表示了深刻的担忧，因为这些马赛克刻画了基督教中的神话家族和帝国基督教皇帝的肖像，而这种与伊斯兰教互相冲突的装饰，接下来很有可能被穆斯林们要求掩盖，导致其再也无法完整地发挥其本该有的继承历史文化的作用。

比起巴黎圣母院和巴西国家博物馆的“物理性毁灭”，这种被刻意掩

藏、篡改的“社会性毁灭”，才将会是圣索菲亚大教堂作为世界文化载体最大的悲哀。

从圣索菲亚大教堂事件谈谈世界遗产的监测

作为世界遗产“伊斯坦布尔历史区域”中最重要遗产构成的圣索菲亚大教堂，其颇具政治意味的功能改变行为是否会对世界遗产身份造成影响，引发人们的议论。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官方旋即对此事发出声明，指出这个决定导致的直接问题“是身份变更对遗产普遍价值的影响。各国义务确保任何更改不会损及其领土范围内的世界遗产的突出普遍价值。任何此类修改必须事先通知教科文组织，若有需要，还应接受世界遗产委员会的审查。”

当前，不少专业人士都在关注一个问题，那就是圣索菲亚大教堂改回清真寺功能，是否会对“伊斯坦布尔历史区域”的世界遗产突出普遍价值（outstanding universal value）产生严重影响，并最终使其面临濒危或者除名的后果。

不过，如果回到世界遗产的专业层面，事件的症结不在于这个问题“如何回答”，而在于土耳其对这个问题的“不予回答”。

换句话说，至少目前为止，这还不是一个专业问题，而是一个程序问题。或者说，埃尔多安根本不打算回答这个专业问题的行为，违反了世界遗产保护的程序原则。

希腊声明和教科文声明的区别

让我们再回头看一下教科文组织的声明和希腊声明的差别。

希腊的声明核心是直接抨击土耳其的行为违反了《世界遗产公约》和《操作指南》。比如《操作指南》的第112和119条，其中112条包括关于遗产管理要考虑到遗产的社会与文化实践、非物质等层面的因素；119条强调遗产利用要“可持续使用或任何其他的变化不会对遗产的突出的普遍价值、完整性和/或真实性造成负面影响。”希腊的声明直接给土耳其的行为下了一个判断，那就是改回宗教功能的行动对遗产的突出普遍价值以及完整性真实性造成了负面影响。

但是，教科文组织的声明和希腊的完全不同，它更为强调土耳其没有“事先通知”。我们来看一下教科文的说法：“任何此类修改必须事先通知

教科文组织，若有需要，还应接受世界遗产委员会的审查。”“然而令人遗憾的是，土方在未经任何对话或事先通知的情况下作出了决定。”

如果说希腊是直接给土耳其下定论的话，那么教科文组织的恼火点则在于没有提前知道。实际上，近些年，世界遗产委员会上会讨论争议的大部分管理问题，都是缔约国在开展行动之前没有告知世界遗产中心而擅自行动，造成了负面后果，比如乌兹别克斯坦的沙赫利苏伯兹历史中心。

换句话说，重要的变动，搞的好不好，是个技术问题；但自己悄悄搞，是个程序问题。

针对“变化”的世界遗产监测

其实，世界遗产委员会针对这一类的“变化”，早就形成了一整套的管理监测机制。比如针对潜在保护和管理问题需要缔约国进行说明的“保护状况报告”（State of Conservation），要求缔约国说明遗产现状和事件原因，并提出解决方案，若缔约国无法给出合理解释，也无力应对遗产所面临的威胁，世界遗产委员会将启动反应性监测，派遣专家组实地检查评估。

当遗产出现异常情况，遗产的突出普遍价值可能受到或已经受到威胁时，将可能触发反应性监测机制，世界遗产中心将向缔约国询问情况、收集信息、派遣专家组实地检查评估、对材料进行分析等，若缔约国无意采取措施或采取不当措施，致使评估结果持续不利，受威胁的遗产可能从《世界遗产名录》中被删除。

上述行动的基础，是《操作指南》第172条，也是近年来世界遗产大会针对遗产项目管理情况做决议时候最常引用的条目，全文如下：“如《公约》缔约国将在受《公约》保护地区开展或批准开展有可能影响到遗产突出的普遍价值的大规模修复或建设工程，世界遗产委员会促请缔约国通过秘书处向委员会转达该意图。缔约国必须尽快（例如，在起草具体工程的基本文件之前）且在做出任何难以逆转的决定之前发布通告，以便委员会及时帮助寻找合适的解决办法，保证遗产的突出的普遍价值得以维护。”

尽管土耳其改变圣索菲亚大教堂功能的行为并不是“大规模修复或建设工程”，但足以触发第172条的要求。显然，土耳其并没有按要求提前“转达该意图”。如果从纯粹的技术层面来说，作为《世界遗产公约》缔约国的土耳其，应提前对可能对遗产地突出普遍价值造成的影响进行“遗产影响评

估”（Heritage Impact Assessment），并将其结果报告给世界遗产委员会，后者经过审核通过后，再根据这个专业环节的结论，决定下一步的行动。

当然，这种事先不告知的“突然宣布”，本身也是整个事件“政治化”的一部分，唯有“突然”，才会显得更有权威感和威慑力，彰显再明白不过的政治意图。甚至国际反对声音越强烈，反而会让土耳其实现更好的政治效果。

遵守流程是一个世界遗产大国的信誉问题

有趣的是，按照正常计划，今年的第44届世界遗产大会上，正好要对“伊斯坦布尔历史区域”的保护状况报告进行再度审议。在两年前第42届大会的决议中，针对这项世界遗产，委员会提出的建议包括：在《管理规划》中明确遗产要素特征构成清单，针对计划重建的圣索菲亚大教堂伊斯兰学校（medrese）进行影响评估，对历史城区中大量的建设项目进行影响评估，对卡里耶博物馆和泽伊雷克清真寺的修复项目开展反应性监测，等等。按照决议要求，土耳其应该已经于2019年12月提交了新一轮的保护状况报告。显然，两年前的大会决议，对于圣索菲亚大教堂的突然事件，一点都没有准备。

当年的决议还专门提出：对于此前土耳其进行建设开发但没有提前告知世界遗产委员会的行为“深表遗憾”。可见，土耳其已经不是第一次做这种先斩后奏的事情。只不过，这一次比之前的更快、更狠。

让我们再回到程序上来。一项世界遗产，擅自进行大规模修复、建设或是擅自改变用途，这些行为都可能对遗产的突出普遍价值、完整性、真实性产生不可逆转的影响。世界遗产体系并非一味强调“不许”，而是强调一个完整的专业咨询评估的逻辑，要在遗产影响评估的基础上，综合各方利益进行考量，再做出决策。世界遗产的监测，不是说要限制缔约国的发展，而是通过专业知识，引导正向的发展方向，让遗产更加可持续。

拒绝或是刻意回避这个评估监测的流程而擅自采取行动，可能比行动后果本身带来的负面影响更大，因为这会导致缔约国和遗产地信用和信誉的下降。这样的遗产地，就好像一个失信的人一样，在世界遗产的“朋友圈”里，永远被大家怀疑和排斥。

（黄培昭、陈卉卉、方君翊）

“量力支付”成美国缅因州疫情下旅游运营新模式

【中国文化网2020年6月30日】因新冠疫情持续，美国缅因州规定到该州旅游和返回该州人员需自我隔离两周，大量外地游客取消预订，本应是旅游旺季的夏天反而成了淡季。为促进本地旅游以弥补外来旅游损失，该州一些企业为当地人开展了“量力支付”（pay-what-you-can）优惠活动。

非常时期，非常之举

位于沙漠岛阿卡迪亚国家公园门外的豪华露营胜地阿卡迪亚蒙古包和健康中心是该活动的始作俑发起者。因每年阵亡将士纪念日、独立日和劳工节之后入住率骤降，公司合伙人亚伦·斯普拉格和凯伦·罗珀去年冬天商量出一个策略，拟在上述客少时段面向本地居民提供优惠服务，让房客视个人财力支付住宿费，这样既可防止资源闲置，也能回馈社区。疫情导致客源稀少后，两人决定立即将此策略付诸实施。打出广告后的48小时内，公司就收到300多份申请，整个6月的房源马上被预订一空，很快7月和8月的预订也被填满。

罗珀表示，申请单里包含的故事令人感动，许多人描述了家庭所经历的挣扎和损失——经济负担加重，被迫在家学习、工作，错过了与家人规划的旅行或夏令营。

此前，缅因州居民往往白天游览该州，晚上返家以避免价格昂贵的过夜住宿。斯普拉格说，约20%申请者从未去过阿卡迪亚国家公园，因为那里太贵了。

示范带动，趋常态化

“量力支付”活动吸引了该州其他旅游企业的参与，其中包括在卡斯科湾周围经营皮划艇和站立式桨板旅游的波特兰桨公司（Portland Paddle）。公司合伙人之一扎克·安克尔斯表示，疫情凸显了企业建立本地根基的必要性。“我们的商业模式很大程度上依赖季节性旅游，但我们一直非常重视本地客户群，并尽可能服务社区，”他说，“我们很高兴能为本地居民提供享

受自己州内美景的机会。当地人是伟大的客户，他们往往会把朋友和家人带回来，并通过口口相传免费打广告，很多客户最后成了朋友。”

安克尔斯还表示：“一般情况下，人们不会随意占便宜。如果人们尊重你企业的价值观，他们就会在合理范围内支付尽可能多的费用。这不应是一个只适用于非常时期的噱头，应常态化。”

由“中部海岸酒店集团”（Midcoast Hospitality Group）统一管理的四家连锁酒店也加入效仿行列。近期，四家酒店已受理1100多份入住申请，支付情况良好。该公司营销副总裁艾琳·斯托德表示，酒店对本地居民的积极反应感到非常满意，并计划今后每年都向缅因州居民提供类似服务。

“量力支付”现已成为以松树闻名的缅因州旅游一大特色。该州旅游办公室主任史蒂文·里昂斯说：“缅因州人一向务实、坚韧，具有强烈的社区意识。我们赞赏阿卡迪亚蒙古包和类似项目的创业精神，在这个困难时期，他们的创举既保持了企业运营，也加强了社区联系。”

（作者：莫立宇）

马赛马拉：打破“围栏”创新做法助力自然保护

【新浪网2020年7月1日】如果你曾经看过角马（wildebeest）群经过数十条饥饿的鳄鱼迁徙过河的图片，那么想必你对肯尼亚马赛马拉国家级自然保护区（Maasai Mara National Reserve）已经不陌生了。这个占地580平方英里（约1502平方公里）的保护区位于肯尼亚西南部，毗邻坦桑尼亚边境的塞伦盖蒂国家公园（Serengeti National Park），是角马和其他几十个非洲标志性物种的家园。

但是向北迁移的动物不会只在马赛马拉国家保护区的边缘停留。这个由政府管理的保护区，很大程度上仰赖周围社区土地的健康，那里是野生动物的走廊和疏散区域。动物们必须与在此生活了几千年的马赛人（Maasai）共享同一片土地。

越来越多的人和动物争夺空间，更长时间的干旱使健康草原变得越来越稀缺，再加上私人围栏也阻碍了古老的迁徙路线。对此，大自然保护协会（TNC）及其合作伙伴正在努力寻找令人类和野生动物得以“同栖息共繁

荣”的解决方案。

约翰逊·索伊特（Johnson Soit）是雷克洛小学校长，他与妻子和3个孩子住在马赛马拉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东北部的帕达马特保护区（Pardamat Conservation Area）。他是帕达马特保护区委员会主席，是这里850名土地所有者的代表。约翰逊亲眼见证了环境的变化。他说：“在我小的时候，整个地方都是开放的，到处都是动物，几乎走不到一公里就看到一头大象甚至一头狮子。现在完全不是这样了，因为我们有了围栏。”

从本世纪初开始，这里的土地开始私有化，分包给了个人。为了标记自己的财产，保护自己所有的健康草原免受其他野生动物和他人放牧的干扰，土地所有者们开始筑起围栏。如此一来，野生动物们在自然生态系统中寻找食物、水和繁殖地变得非常困难。但现在，这种情况开始有所改变。

2013年，作为当前和未来野生动物保护的成员组织，马赛马拉野生动物保护协会（MMWCA）成立。TNC为此提供了关键的启动支持，包括帮助制定保护行动计划，并协助获得美国国际开发署（USAID）520万美元资助等。MMWCA现有15个社区保护地，占地347000英亩（约1404平方公里），是土地所有者和旅游业者们的合作伙伴。土地所有者通过将土地出租给保护区来赚取收入，并为野生动物迁徙、旅游和牲畜管理创造大范围的无围栏区域。

在帕达马特其中一处最新的保护区，土地所有者已经签约出租了14000英亩（约57平方公里）土地，目标是达到保护区64000英亩（约259平方公里）面积的一半。约翰逊·索伊特已经注意到了形势的变化：“我们正在慢慢地拆除围栏，开始看到一些很久以前见过的野生动物。由于围栏的存在，它们已很长时间没有出现，比如豺狗，还有迁徙的长颈鹿——它们现在随处可见。”

土地所有者同样受益。包括约翰逊·索伊特在内的许多家长都在用租金为孩子支付学费，来自旅游业的收入帮助当地极大地改善了教室的基础设施。

约翰逊·索伊特说：“保护环境给课堂带来了许多变化。我们还弄来了书桌，让孩子们坐得更舒服，学校成为了一个真正适宜学习的地方。因为友好的氛围、好的教室和课桌，越来越多的孩子喜欢来上学。”

对于附近社区和生活在这里的野生动物来说，未来是光明的。TNC正在向MMWCA提供持续性支持，包括加强其机构能力，助其为实现保护目标建立可持续资金机制。

约翰逊·索伊特说：“我们进行保护不仅是为了我们自己，也是为了子孙后代。我不想我的孩子只有去动物园才能看到那些曾经属于我们的动物。保护祖先土地上的野生动物是我们的共同责任。”

（大自然保护协会）

日本国家公园保护管理观察

【中国绿色时报2020年7月8日】从发展历程来看，日本最初对国立公园功能的主要认知是以满足国民的休闲游憩需求为主。日本政府于1931年出台了《国立公园法》，1934年，由日本政府首次指定濑户内海、云仙、雾岛为日本第一批国立公园。1957年，日本政府在《国家公园法》的基础上颁布了《自然公园法》，将国立公园、国定公园、都道府县立公园统称为“自然公园”，正式确立了自然公园体系。目前，日本建立了各类型自然公园共计401处，总面积556.7万公顷，占国土面积的14.74%。其中国立公园34处，面积219万公顷，约占日本国土面积的5.80%；国定公园56处，面积141万公顷，约占日本国土面积的3.73%；都道府县立公园311处，面积196.7万公顷，约占日本国土面积的5.21%。

行政管理

日本的国立公园由环境省的自然保护局进行行政管理，下属的国家公园科负责具体工作，在不同地区设置自然保护事务所，执行《自然公园法》并落实实施细则。日本国立公园的主要保护管理人员都属于国家公务员——自然保护官。目前，环境省共配置了约300名自然保护官，分布于全国的国立公园。

土地管理

日本的国立公园不仅含有国有土地，还有地方政府所有土地、私有土地，也有不少被用于农林业等的土地。日本国立公园内现有原住民约65万人，密度为每平方公里30人。为了解决公园内居民人口较多而带来的产权、

财权、产业、管理各类复杂的利益关系，以确保管理权上的统一，日本政府颁发了《地域制自然公园制度》，从资源保存与永续利用角度对自然公园进行从严格保护到合理利用的“阶梯式”用地管理分区，其中最主要的实施方式是与居民签订《风景地保护协定》。也就是说，对于土地所有者而言，原住民们可以通过签订协定，获得税收方面的优惠，减少土地管理的经费，从而减轻了自己管理土地的负担。

分类管理

日本每个国立公园都设有公园规划，并根据公园规划来决定国家公园内管理（地理分类）的强度和设施的安排。根据国立公园风景的品质，形成管理分区。陆地部分分为特别地域和普通地域两大类，海域部分分为海洋公园地区和普通区域两类，而陆地部分中，普通地域又分成第一类、第二类、第三类和普通区域四类。目前，日本国立公园中有13.1%的区域为特别保护区，12.8%的区域为第一类特别区，23.6%的区域为第二类特别区，23.5%的区域为第三类特别区，27.0%的区域为普通区域。在分区管理上，没有明确划分出严禁公众进入的区域，更多的管理是各分区的利用程度不同。

资金投入

20世纪90年代，日本国立公园主要作为公共事业纳入国家预算体系，有稳定的财政基础，国立公园内的道路、公共厕所、植被恢复等公共事业的设施一般由国家投资建设。随着国立公园基础设施的逐步完善，日本国立公园近年来开始实施“执行者负担”的资金计划，即国立公园实施自然环境的区域保护和管理所需的必要费用，实行执行者负担、受益者负担、原因者负担的原则，而国家在预算内对执行区域保全事业的都道府县给予执行该保全事业所需费用的一部分的补助，减轻了国家的负担。近期，日本也正在研究向国民征收环境税，更好地保护国立公园环境并实现良性发展。

合理利用

日本一直走在全世界国立公园的前列，因为日本建立国家公园的初衷就是保护为国民提供欣赏风景和游憩的场所。日本《自然公园法》的第一条就规定：“在保护优美的自然风景的同时，也要追求其利用价值的提高，并实现为国民提供保健、休养、教化等目的”。为使日本国立公园内的资源得到充分的利用，国家允许公共团体和个人按照国立公园的使用规划提供服务设

施，但前提是这些服务设施的设计和布置不能破坏国立公园内的任何自然景观。目前，日本国立公园内，每年总计约有3亿人次进行登山、郊游、自然观察等活动。

经济效益

日本国立公园一般不收取门票，游客中心、展望台等也不收费，但是公园内部的停车、特定景点的进入、专门的导游服务、餐饮、住宿等均需要收费，而且可以带动国立公园周边的住宿、餐饮、购物等旅游消费，因此旅游收入较为可观。2015年，日本政府通过《观光立国行动计划》修订版，将旅游业列为“拉动日本经济的支柱产业”。2016年访日外国游客在日本的消费总额高达3万亿日元，几乎等同于日本汽车零部件这一重要产业的出口总额。

社区发展

国立公园内的原住民可以保持之前的生产生活方式不变。如，伊势志摩国立公园内普通地域内有捕鱼、养殖珍珠活动，阿寒摩周国立公园的阿寒湖和屈斜路湖（均属于第一种特别地域）内有养鱼、捕鱼利用活动，钏路湿原国立公园内有养殖奶牛活动。但是，国立公园内原住民的生产利用活动规模要维持在指定前的规模不变，不得擅自扩大规模或者新建生产生活设施。如，政府对伊势志摩国立公园和阿寒摩周国立公园内的捕鱼量没有限制，但如果当地居民需要修筑捕鱼设施，则需要提出申请，按国立公园事业审批规定进行审批。

启示与借鉴

一是加强立法，坚持依法管理。日本国立公园有相当成熟的法律法规体系，各项事务都有法可依，因此在利用管理上，实现了法治，而非“人治”。借鉴日本的立法经验，中国需加强国家公园立法工作，加快推进完备的国家公园法律体系建设，通过立法实现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引领和推动作用。

二是鼓励多方参与，形成合力发展。中国国家公园体制建设还处于试点起步阶段，各项管理工作千头万绪，关系错综复杂，迫切需要地方政府、社区居民、协会等各类不同利益相关者积极参与到国家公园的规划制定与日常管理工作中，通过多方参与，形成合力，促进国家公园的开发建设和有效保

护。

三是合理利用自然资源，发展生态旅游。国家公园是国家的一种精神象征，是要在资源保护的前提下，让更多的人有机会欣赏、了解、热爱国家最具代表性和典型性的高品质资源，让每一位公众都有享受公共资源的权利。实现这一使命的途径就要依靠以探索人和自然和谐共处模式为宗旨的生态旅游。

四是实施特许经营管理，实现可持续发展。日本国立公园土地权属的特殊性使得公园土地的所有者作为公园的管理者对公园行使保护管理的权利和义务，这种参与模式使他们参与国立公园保护的同时也获得了国立公园带来的经济效益。中国资源丰富，人口众多，保护与利用协同规划为生态文明背景下中国国家公园未来发展提供了新思路。遵循“政府授权，管理与经营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特许经营制度，将相关经营委托给企业或个人，可以使国家公园管理机构的工作重心放在保护和管理上，同时保护原住居民权益，实现各产权主体共建国家公园、共享资源收益，形成可持续发展。

日本著名作家村上春树有句话：“每个人都有属于自己的一片森林，迷失的人迷失了，相逢的人会再相逢。”中国人崇尚尊重自然，天人合一。日本国家公园建设起步早，走在前面，中国正在前行的路上。相信，迟早我们会相逢。

（作者：张谊佳、李秀英）

编 辑：中国风景名胜区协会 编译中心

联系人：陈 晨 张 宇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7号新疆大厦B座11层，100044

电 话：010-88315308

传 真：010-88315325

微信公众号

网 址：www.china-npa.org

E-mail：china_fjms@163.net

